

证券代码：871567

证券简称：ST 新迪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河北宣化新迪电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亚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上半年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，形成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本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制定弥补亏损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北宣化新迪电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决议》

河北宣化新迪电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9 日